

证券代码：400210

证券简称：博天 5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填写

公司名称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璐
设立日期	1995年1月18日
注册资本	96,849.5801万元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60号5层 09号
邮编	100011
所属行业	环境治理业
主要业务	工业水系统综合服务、市政水环境治理服务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101609659C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名称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赵笠钧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不适用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不适用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不适用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不适用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不适用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 其他主体填写

名称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类型	其他（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无
实际控制人的认定依据	无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不适用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不适用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不适用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不适用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不适用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不适用
其他相关情况	无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名称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少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6年1月16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	合计拥有权	直接持股 194,041,417 股，占比 20.09%

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益 194,041,417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股，占比 20.09%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94,041,417 股，占比 20.09%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拥有权益的股份 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 益 184,828,202	直接持股 184,828,202 股，占比 19.14%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股，占比 19.14%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4,828,202 股，占比 19.14%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本次权益变动所 履行的相关程序 及具体时间	有	2022 年 12 月 8 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2）京 01 破 285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并终止公司重整程序。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重整计划获得法院裁定批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129）。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 550,711,745 股股票，转增股票不向原股东分配，其中 160,000,000 股股票用于引入重整投资人、390,711,745 股股票用于清偿债务。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2026年1月16日，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所持有的9,213,215股股票扣划至债权人名下，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合计拥有权益比例由20.09%减至19.14%。</p>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为执行法院裁定的《重整计划》，将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所持有的9,213,215股股票扣划至部分债权人名下。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2年12月8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2）京01破285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并终止公司重整程序。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重整计划获得法院裁定批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129）。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无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

信息披露义务人：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20 日